

安徽明瑞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安徽明瑞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7年8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的通知于2017年8月1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公司现有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刘明虎主持，监事会成员及其他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及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已披露的《2017年半年度报告》财务报表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股本为22,434,700股，资本公积金为28,920,604.45元，未分配利润为6,979,802.73元。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兼顾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中远期发展规划相结合的基础上，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22,434,700股为基数进行权益分派：

(1) 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2.7股，共计转增股本28,492,069股，转增股本的资本公积总额为28,492,069.00元；

(2) 公司拟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配送红股1股，共计配送红股2,243,470股，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2,243,470.00元。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派送红股后，公司股东持股比例保持不变，预计总股本由22,434,700股增加至53,170,239股，注册资本由22,434,700.00元增加至53,170,239.00元（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计算结果为准）。

本次权益分派所涉及税费按国家相关法规执行。

2、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根据《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及利润分配预案》，对《公司章程》中涉及的注册资本、股份数额等相应条款做了相应的调整（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计算结果为准）。

2、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及利润分配工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鉴于公司拟办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及利润分配业

务，现申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及利润分配相关事项。

2、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董事会拟提请于2017年9月6日召开公司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明瑞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22日